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2. 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4.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学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 19.16 元/股调整为 18.86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9日